

证券代码：430462

证券简称：树业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4月14日，电话。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2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7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 7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追认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向汕头市卫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55,510,000 元，向汕头市澄海区粤工贸易商行

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2,900,000 元，向汕头市能信再生塑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77,478,646.44 元，向汕头市澄海区新丝路贸易商行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76,000,000 元。以上企业均非公司关联方，借款利息为 5.22%。截至第一季度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回收汕头市澄海区新丝路贸易商行 7,250,000 元，汕头市卫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270,000 元，汕头市澄海区粤工贸易商行 1,280,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召开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